

新野县公安局视频监控维护合同

甲方：新野县公安局

乙方：新野县创誉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经甲乙双方协商，甲方将新野县雪亮工程视频监控运维委托乙方维护，具体协议内容如下：

一、维护范围

1.新野县公安局雪亮工程视频监控所属前端设备、网络、电力线路、私变电费、平台数据配置、完善档案信息等日常运行、拆装、迁移、保养等交乙方进行维护（监控维护内容附后）。

2.乙方自备维修车辆3台（保险全险、燃油费、检车修车等费用由乙方承担）；

3.维修人员（7人）由乙方统一管理，人员大额意外保险及工资由乙方缴纳、支付，并签订保密协议；乙方服从甲方的指挥与调度。

4.乙方准备必备的维修工具等。

5.按甲方要求，乙方保证一类视频监控在线率98%以上，二类三类视频监控在线率80%以上。

二、甲乙双方职责

1.甲方提供运维过程中所有必备线材及配件。

2.按合同约定方式向乙方支付款项。

3.甲方应积极协调县乡综治部门、城管、园林、电力、网络运营商等单位，解决日常运维过程中出现的沟通问题。

4. 乙方必须自行配备维护施工相关的安全防护设备，应切实加强现场管理确保安全工作，在检修保养中发生人身设备及第三者事故，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。所有维护期间发生的安全责任事故由乙方负责。

5. 乙方必须向甲方运维管理部门提交详细的工作计划与工作安排，对每次检修，保养工作认真做好记录，填写相关工作记录登记簿，并交甲方相关人员签字。对运维范围内的所有硬件设备型号、数量、版本等，软件产品型号、版本和补丁等，网络结构、网络路由、网络 IP 地址，监控系统结构图的绘制以及网络线路链路图，系统运行图例，县乡联网监控系统运行图例，其它附属设备信息进行摸底统计并制作记录台账。

6. 不得转包，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分包。

7. 特殊情况不可抗因素及自然灾害的抢修除外。

8. 合同期内乙方维修车辆、维修人员发生变动时，乙方要提前 5 个工作日向甲方报备，并及时进行增补，对维修人员进行岗前技术、安全、保密培训，完善保险、保密协议等相关手续审核存档。

三、日常维护要求

摄像机保养：至少每三个月、对摄像机表面进行清洁、除垢，对遮挡“视线”的树枝进行修剪。

系统保养：每季度至少 1 次对监控系统进行全面的检测保养，时间为每年 3 月、6 月、9 月和 12 月的第一个星期。

故障响应：乙方在接到甲方检修通知后，必须指定技术人员县城区域 2 小时、县城区域以外 4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。

四、保密条款

保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网络系统软硬件的构成、系统运行状况与各种数据、系统测试结果等，以及产品的技术、性能、合同价格等技术、商业秘密。

在双方合作期间及合作终止后，甲、乙双方有义务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本合同项下的保密信息内容。乙方承诺将上述保密信息的接触范围限制在乙方内部指定范围内，并由严格的内控制度加以保证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1. 双方如存在违反合同条款的行为，由此给对方造成损失的，违约方承担相应责任。

2. 乙方消极怠工，拒不履行合同约定或不服从甲方工作安排，情节严重经甲方书面通知后拒不整改的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，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 1%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

3. 乙方保证各类设备完整，运行正常，日均在线率一类视频监控在线率 98% 以上，二类三类视频监控在线率 80% 以上。甲方每周抽查在线率，每少一个百分点，乙方应按合同总价的 0.1%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。因不可控原因造成的不在线设备不计入在线率考核。

六、合同期限及付款方式

1. 本合同执行期限为 2 年（自 2026 年 5 月 1 日至 2028 年 4 月 30 日）。

2. 本合同维护费用 1188000 元整（壹佰壹拾捌万捌仟元整），按照约定甲方每季度向乙方支付一次。

七、其它

本协议一式三份，甲方二份，乙方一份，自签订之日起执行。

甲方：新野县公安局



授权代表：(签字)

Handwritten signature

2026年4月17日

乙方：新野县创誉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

授权代表：(签字)

2026年4月17日